

#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 點：**台北市松江路350號1樓（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松江大樓）

**出 席：**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為477,016,272股，出席股東連同委託代表股份及股東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合計：出席股數為363,896,225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76.28%。(其中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份總數為16,183,142股)。

**主 席：**黃勝材 董事長

**紀 錄：**劉盈志

**列席董事：**黃勝材、柯長崎、黃德倫、廖嘉國、鄭任斌、郭枝茂、陳鴻文。

**列席獨立董事：**卓訓榮。

**列席人員：**謝裕律師、張敬人會計師。

（因應主管機關防疫作業指引，本次股東常會除於1樓會場外，並於9樓及10樓規劃兩間備用會場，採視訊直播及投票，嚴守室內不超過20人的方式進行會議）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 三、報告事項

(一)一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詳如附件一）。

(二)一一〇九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詳如附件二）。

(三)一一〇九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案。

一、依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條規定，提撥員工酬勞新台幣18,479,319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18,479,319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二、本報告業經第十七屆第六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提請110年股東常會報告。

(四)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報告案。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6月3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1號函修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本公司於第十七屆第三次董事會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份條文，檢附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詳如附件三）。

(五)本公司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案。

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辦理，董事會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如下：

董事會決議日	109年5月13日
買回期次	民國109年第一次買回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公告買回期間	109/5/14~109/7/13
公告買回股數	普通股9,540,000股
公告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新台幣10元至18元 (公司股價低於區間價格下限，將繼續買回)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0股
實際買回期間	-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0元
實際買回平均價格	-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總量	-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買回期間屆滿未執行完畢之原因	因執行買回期間，股價已漸趨穩定，考量員工認購意願及減少對集中市場股價之影響，故未予執行。

####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案，提請 承認。

說明：詳如(一)營業報告書(詳如附件一)。

(二)財務報表(詳如附件四)。

上列各項表冊業經第十七屆第六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在案，提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承認。

決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363,896,225權；經表決結果：贊成354,650,733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7,368,424權)，占表決權總數97.45%；反對44,568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4,568權)；無效0權；棄權及未投票9,200,924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8,770,150權)。本案贊成權數超過規定數額，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可供分派數為新台幣851,156,424元，謹具盈餘分配表(詳如附件五)。

(二)本次現金股利分派，採“元以下無條件捨去”計算方式，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三)本公司如嗣後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核定變更或本公司股份發生變動(如：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辦理增資(減資)、買回(出售)本公司股份、國內外可轉換公司債或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行使等因素)，而影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導致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時，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變更相關事宜。

(四)本案業經第十七屆第六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在案，提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承認。

(五)本案如蒙股東常會承認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

決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363,896,225權；經表決結果：贊成355,091,913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7,809,604權），占表決權總數97.58%；反對44,368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4,368權）；無效0權；棄權及未投票8,759,944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8,329,170權）。本案贊成權數超過規定數額，照案通過。

## 五、討論事項

(依主管機關公告，「因應疫情公開發行公司股東常會延期召開措施」，本公司股東常會延至110年7月22日召開，有關本次股東會修訂相關辦法之條文依實際股東常會開會日期為準，故修訂日期皆修正為110年7月22日。)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配合107年10月26日行政院院臺經字第1070037184號令，於107年11月1日施行之「公司法」第162條規定及實際需要，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二)檢附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詳如附件六）。

(三)本案業經第十七屆第六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敬請討論。

決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363,896,225權；經表決結果：贊成355,074,370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7,792,061權），占表決權總數97.57%；反對58,578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58,578權）；無效0權；棄權及未投票8,763,277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8,332,503權）。本案贊成權數超過規定數額，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6月3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1號函及110年1月28日臺證治理字第11000014461號函，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

(二)檢附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詳如附件七）。

(三)本案業經第十七屆第四次及第十七屆第六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敬請討論。

決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363,896,225權；經表決結果：贊成355,074,332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7,792,023權），占表決權總數97.57%；反對59,618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59,618權）；無效0權；棄權及未投票8,762,275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8,331,501權）。本案贊成權數超過規定數額，照案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6月3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1號函，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份條文。

(二)檢附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詳如附件八）。

(三)本案業經第十七屆第四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敬請討論。

決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363,896,225權；經表決結果：贊成355,074,331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7,792,022權），占表決權總數97.57%；反對58,618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58,618權）；無效0權；棄權及未投票8,763,276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8,332,502權）。本案贊成權數超過規定數額，照案通過。

(第四案)

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8年3月7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04826號函，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二)檢附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詳如附件九）。

(三)本案業經第十七屆第四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敬請討論。

決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363,896,225權；經表決結果：贊成355,071,330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7,789,021權），占表決權總數97.57%；反對62,618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62,618權）；無效0權；棄權及未投票8,762,277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8,331,503權）。本案贊成權數超過規定數額，照案通過。

(第五案)

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配合實際需要，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

(二)檢附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詳如附件十）。

(三)本案業經第十七屆第六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敬請討論。

決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363,896,225權；經表決結果：贊成348,094,329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812,020權），占表決權總數95.65%；反對7,038,920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7,038,920權）；無效0權；棄權及未投票8,762,976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8,332,202權）。本案贊成權數超過規定數額，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同日上午九時三十二分，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散會。

主 席：黃勝材 董事長



紀 錄：劉盈志



附件一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109年度營業額為新台幣6,034,566仟元，較108年度新台幣6,344,325仟元，約減少4.88%。主要原因為109年原油價格下跌影響，整體原料價格下調，同時造成109年整年產品平均售價略低於108年，因此總營業額小幅下滑。但在109年銷售量，因市場需求良好，同時同業事故發生，助益銷售，整體銷售量高於108年，且年度獲利有所提升。

二、110年度業務展望

今(110)年度仍需視新冠肺炎疫情後續變化，對於市場需求之影響，如何因應原油價格波動劇烈，海運狀況是否穩定而定。為減低上述變化造成之風險，將快速因應市場變動，加深產品差異化，提升產品附加價值，並加強原料採購及生產成本控管，做好客戶服務穩住現有市場。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經辦會計：



附件二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一〇九年度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派之議案及與其子公司之合併報表，前項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敬人、許庭禎兩位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復經本審計委員會就決算報告書表逕行查核，認為並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卓訓榮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十 九 日

### 附件三

##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本次修訂說明
第四條	<p>本公司董事會指定之議事單位為股務室。</p> <p>議事單位應擬訂董事會議事內容，並提供充分之會議資料，於召集通知時一併寄送。</p> <p>董事如認為會議資料不充分，得向議事單位請求補足。董事如認為議案資料不充足，得經董事會決議後延期審議之。</p>	<p>本公司董事會指定之議事單位為股務室。議事單位應擬訂董事會議事內容，並提供充分之會議資料，於召集通知時一併寄送。董事如認為會議資料不充分，得向議事單位請求補足。董事如認為議案資料不充足，得經董事會決議後延期審議之。</p>	項次調整。
第七條	<p>本公司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者，由董事長擔任主席。但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股東會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之董事召集者，會議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p> <p>以下照原條文。</p>	<p>本公司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者，由董事長並擔任主席。但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股東會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之董事召集者，會議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p> <p>以下照原條文。</p>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6月3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1號函修訂。
第八條	<p>本公司董事會召開時，股務室應備妥相關資料供與會董事隨時查考。</p> <p>召開董事會，得視議案內容通知相關部門非擔任董事之經理人員列席。</p> <p>必要時，亦得邀請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士列席會議。<u>但討論及表決時應離席。</u></p> <p>董事會之主席於已屆開會時間並有過半數之董事出席時，應即宣布開會。</p> <p>已屆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者，主席得依第三條第二項規定之程序重新召集。</p> <p>以下照原條文。</p>	<p>本公司董事會召開時，股務室應備妥相關資料供與會董事隨時查考。</p> <p>召開董事會，得視議案內容通知相關部門非擔任董事之經理人員列席。必要時，亦得邀請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士列席會議。董事會之主席於已屆開會時間並有過半數之董事出席時，應即宣布開會。已屆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者，主席得依第三條第二項規定之程序重新召集。</p> <p>以下照原條文。</p>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6月3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1號函修訂及項次調整。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本次修訂說明
第十一條	以上照原條文。 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第八條第五項規定。	以上照原條文。 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第八條第三項規定。	文字敘述修正。
第十二條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一、本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 <u>第二季</u> 財務報告。 以下照原條文。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一、本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年度財務報告及 <u>半年度</u> 財務報告。 以下照原條文。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6月3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1號函修訂。
第十三條	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本公司董事會議案表決時，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如經主席徵詢而有異議者，即應提付表決。  以下照原條文。	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本公司董事會議案表決時，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如經主席徵詢而有異議者，即應提付表決。  以下照原條文。	項次調整。
第十五條	以上照原條文。 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會議之事項有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 本公司董事會之決議，對依規定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六條第四項準用第一百八十條第二項規定辦理。	以上照原條文。 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 <u>前項</u> 會議之事項有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 本公司董事會之決議，對依 <u>前二項</u> 規定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六條第四項準用第一百八十條第二項規定辦理。	文字敘述修正。

## 附件四

#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會計師查核報告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和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前十大銷售客戶營收成長優於公司整體變動其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營業收入雖較民國 108 年度之營業收入減少，惟來自部分前十大銷售客戶本年度營業收入反較上年度成長，本會計師將其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列為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及二六。

本會計師執行主要之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並測試與營業收入認列發生相關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上述銷售客戶之營業收入金額，進行分析變動原因。

3. 上述銷售客戶營業收入交易明細中選樣抽核，檢視相關出貨憑證及期後收款情形。
4. 檢視上述銷售客戶期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或折讓情形。

#### 其他事項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敬 人

張敬人



會計師 許 庭 禎

許庭禎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9 日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 963,714	9	\$ 350,264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114,182	1	31,157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九)	23,300	-	47,300	1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十及二六)	189,115	2	142,813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十及二六)	888,873	8	927,442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十、二六及三四)	74,368	1	48,057	1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十及三四)	26,221	-	49,475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八)	14	-	1,368	-
130X	存貨淨額 (附註四及十一)	2,266,920	20	3,094,419	27
1410	預付款項	171,604	1	24,629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6,884	-	4,90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725,195</u>	<u>42</u>	<u>4,721,833</u>	<u>42</u>
	非流動資產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八及三八)	501,725	5	562,155	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十二及十三)	725,765	7	703,220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四及三五)	4,419,613	40	4,630,139	41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五)	334,423	3	367,154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附註四、十六及三五)	13,027	-	13,278	-
1805	商譽 (附註四及十七)	94,799	1	94,799	1
1821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八)	2,438	-	3,03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八)	162,750	1	132,620	1
1915	預付工程及設備款 (附註十九)	51,454	-	10,248	-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十九)	5,561	-	6,76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九及三五)	83,403	1	69,534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6,394,958</u>	<u>58</u>	<u>6,592,938</u>	<u>5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1,120,153</u>	<u>100</u>	<u>\$ 11,314,771</u>	<u>100</u>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二十)	\$ 1,760,118	16	\$ 2,078,987	19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二一)	11,661	-	11,153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二一)	201,801	2	424,777	4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二及三四)	506,607	5	416,926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八)	147,997	1	26,349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四及二三)	25,698	-	23,20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十五)	63,411	1	74,449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二十及三五)	108,056	1	129,247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二二及二六)	25,515	-	36,04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850,864</u>	<u>26</u>	<u>3,221,134</u>	<u>29</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二十及三五)	215,685	2	262,682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八)	220,004	2	208,522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五)	275,071	2	294,659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四)	73,345	1	72,230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37	-	23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784,342</u>	<u>7</u>	<u>838,330</u>	<u>7</u>
2XXX	負債總計	<u>3,635,206</u>	<u>33</u>	<u>4,059,464</u>	<u>36</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u>4,770,163</u>	<u>43</u>	<u>4,770,163</u>	<u>42</u>
3200	資本公積	<u>182,565</u>	<u>1</u>	<u>187,880</u>	<u>2</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25,118	9	903,592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51,175	2	251,17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906,104	8	616,683	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2,082,397</u>	<u>19</u>	<u>1,771,450</u>	<u>16</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7,805)	-	( 38,790)	(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81,126	1	198,655	2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u>143,321</u>	<u>1</u>	<u>159,865</u>	<u>1</u>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7,178,446</u>	<u>64</u>	<u>6,889,358</u>	<u>61</u>
36XX	非控制權益	<u>306,501</u>	<u>3</u>	<u>365,949</u>	<u>3</u>
3XXX	權益總計	<u>7,484,947</u>	<u>67</u>	<u>7,255,307</u>	<u>64</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11,120,153</u>	<u>100</u>	<u>\$ 11,314,77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六及三四）	\$ 8,481,829	100	\$ 8,797,162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二四、二七及三四）	6,994,508	83	7,801,525	89
5900	營業毛利	1,487,321	17	995,637	11
5910	未實現銷貨損失	2,822	-	1,154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1,490,143	17	996,791	11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四、二七及三四）				
6100	推銷費用	497,235	6	443,357	5
6200	管理費用	220,861	2	201,040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3,093	1	49,550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11	-	(1,06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81,300	9	692,883	8
6900	營業淨利	708,843	8	303,908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七）	1,351	-	1,681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七）	66,157	1	44,38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七）	(49,462)	(1)	26,712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附註十三）	13,867	-	(51,423)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七）	(27,313)	-	(27,56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600	-	(6,206)	-
7900	稅前淨利	713,443	8	297,702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八）	173,783	2	89,698	1
8200	本年度淨利	539,660	6	208,004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二四）	(\$ 5,880)	-	\$ 7,28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八及二五）	( 21,574)	-	63,908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八）	<u>5,127</u>	<u>-</u>	<u>( 6,585)</u>	<u>-</u>
		<u>( 22,327)</u>	<u>-</u>	<u>64,603</u>	<u>1</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二五）	1,201	-	( 26,65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八）	<u>( 246)</u>	<u>-</u>	<u>5,334</u>	<u>-</u>
		<u>955</u>	<u>-</u>	<u>( 21,320)</u>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 21,372)</u>	<u>-</u>	<u>43,283</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18,288</u>	<u>6</u>	<u>\$ 251,287</u>	<u>3</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554,790	6	\$ 215,263	2
8620	非控制權益	<u>( 15,130)</u>	<u>-</u>	<u>( 7,259)</u>	<u>-</u>
8600		<u>\$ 539,660</u>	<u>6</u>	<u>\$ 208,004</u>	<u>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532,911	6	\$ 257,029	3
8720	非控制權益	<u>( 14,623)</u>	<u>-</u>	<u>( 5,742)</u>	<u>-</u>
8700		<u>\$ 518,288</u>	<u>6</u>	<u>\$ 251,287</u>	<u>3</u>
	每股盈餘（附註二九）				
9710	基本	<u>\$ 1.16</u>		<u>\$ 0.44</u>	
9810	稀釋	<u>\$ 1.16</u>		<u>\$ 0.4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附註八及二五)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附註二五) 股數(仟股)	資本公積 額(附註二五)	保留盈餘(附註二五)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計	總計	(附註十二、 二五、三十及三一)			
A1	108年1月1日餘額	499,352	\$ 4,993,518	\$ 192,728	\$ 865,585	\$ 251,175	\$ 684,778	\$ 1,801,538	(\$ 17,453)	\$ 139,877	\$ 122,424	\$ 7,110,208	\$ 374,752	\$ 7,484,960
B1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38,007	-	( 38,007)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249,676)	( 249,676)	-	-	-	( 249,676)	-	( 249,676)
B5	現金股利	-	-	-	38,007	-	( 287,683)	( 249,676)	-	-	-	( 249,676)	-	( 249,676)
D1	108年度淨利	-	-	-	-	-	215,263	215,263	-	-	-	215,263	( 7,259)	208,004
D3	108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325	4,325	( 21,337)	58,778	37,441	41,766	1,517	43,283
D5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19,588	219,588	( 21,337)	58,778	37,441	257,029	( 5,742)	251,287
M5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3,012	-	-	-	-	-	-	-	3,012	7,925	10,937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10,354)	-	-	-	-	-	-	-	( 10,354)	16,770	6,416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27,756)	( 27,756)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770	27,706	2,494	-	-	-	-	-	-	-	30,200	-	30,200
E3	現金減資	( 25,106)	( 251,061)	-	-	-	-	-	-	-	-	( 251,061)	-	( 251,061)
Z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477,016	4,770,163	187,880	903,592	251,175	616,683	1,771,450	( 38,790)	198,655	159,865	6,889,358	365,949	7,255,307
B1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21,526	-	( 21,526)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238,508)	( 238,508)	-	-	-	( 238,508)	-	( 238,508)
B5	現金股利	-	-	-	21,526	-	( 260,034)	( 238,508)	-	-	-	( 238,508)	-	( 238,508)
D1	109年度淨利	-	-	-	-	-	554,790	554,790	-	-	-	554,790	( 15,130)	539,660
D3	109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241)	( 5,241)	985	( 17,623)	( 16,638)	( 21,879)	507	( 21,372)
D5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49,549	549,549	985	( 17,623)	( 16,638)	532,911	( 14,623)	518,288
M3	處分子公司	-	-	-	-	-	-	-	-	-	-	-	( 5,402)	( 5,402)
M5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866	-	-	-	-	-	-	-	866	( 4,146)	( 3,280)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6,181)	-	-	-	-	-	-	-	( 6,181)	( 16,501)	( 22,682)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18,776)	( 18,776)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94)	( 94)	-	94	94	-	-	-
Z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477,016	\$ 4,770,163	\$ 182,565	\$ 925,118	\$ 251,175	\$ 906,104	\$ 2,082,397	(\$ 37,805)	\$ 181,126	\$ 143,321	\$ 7,178,446	\$ 306,501	\$ 7,484,94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13,443	\$ 297,70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22,691	300,104
A20200	攤銷費用	1,581	1,74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11	( 1,06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利益	( 424)	( 1,286)
A20900	財務成本	27,313	27,565
A21200	利息收入	( 1,351)	( 1,681)
A21300	股利收入	( 31,956)	( 24,575)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 益份額	( 13,867)	51,42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6,341	1,125
A238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20,879)	( 42,605)
A23900	與合資之未實現銷貨毛利	( 2,822)	( 1,154)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 3,526)	3,149
A29900	處分子公司損失	165	-
A29900	租賃修改淨利益	( 12)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82,601)	37,758
A31130	應收票據	( 46,302)	10,168
A31150	應收帳款	34,469	33,10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6,602)	( 46,30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3,350	24,722
A31200	存 貨	859,762	329,260
A31230	預付款項	( 147,515)	13,22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2,650)	21,691
A32130	應付票據	508	( 5,526)
A32150	應付帳款	( 223,047)	168,02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91,077	( 75,802)
A32200	負債準備	2,493	( 90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2,751)	( 29,23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765)	( 17,06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502,234	1,073,56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62	1,754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1,956	24,57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7,813)	(\$ 21,72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63,995)	( 144,48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43,644</u>	<u>933,67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38,857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4,000	11,6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2,386)	( 169,62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380	65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880	1,53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876)	( 1,024)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 13,869)	2,125
B07200	預付工程及設備款增加	( 45,604)	( 38,930)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及合資股利	<u>235</u>	<u>2,836</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u>74,383</u> )	( <u>190,827</u> )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311,652)	67,898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68,188)	( 129,447)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82	226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79,448)	( 76,68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238,508)	( 249,676)
C04700	現金減資	-	( 251,061)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3,280)	-
C05500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款	( 13,497)	10,937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u>41,458</u> )	( <u>21,340</u>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u>755,449</u> )	( <u>649,143</u> )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 <u>362</u> )	( <u>167</u> )
EEEE	現金淨增加	613,450	93,542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350,264</u>	<u>256,722</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963,714</u>	<u>\$ 350,26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經辦會計：

#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會計師查核報告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前十大銷售客戶營收成長優於公司整體變動其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營業收入雖較 108 年度之營業收入減少，惟來自部分前十大銷售客戶本年度營業收入反較上年度成長，本會計師將其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列為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及二二。

本會計師執行主要之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並測試與營業收入認列發生相關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上述銷售客戶之營業收入金額，進行分析變動原因。
3. 上述銷售客戶營業收入交易明細中選樣抽核，檢視相關出貨憑證及期後收款情形。
4. 檢視上述銷售客戶期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或折讓情形。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敬 人

張敬人



會計師 許 庭 禎

許庭禎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9 日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 743,828	8	\$ 158,142	2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 (附註四、八、二二及三十)	367	-	76	-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八及二二)	555,596	6	496,972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八、二二及三十)	110,325	1	100,515	1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八)	18,877	-	24,05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八及三十)	41,449	1	91,523	1
130X	存貨淨額 (附註四及九)	1,483,442	17	2,088,172	23
1410	預付款項	66,892	1	11,94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	2,676	-	32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023,452</u>	<u>34</u>	<u>2,971,723</u>	<u>33</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七及二九)	288,725	3	308,477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	4,012,737	44	3,984,199	4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一、三十及三一)	1,282,273	14	1,337,317	15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十二及三十)	56,692	1	71,862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附註四、十三及三一)	143,309	2	144,709	2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四)	206	-	32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四)	129,562	1	109,952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及三一)	64,893	1	64,603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978,397</u>	<u>66</u>	<u>6,021,448</u>	<u>67</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9,001,849</u>	<u>100</u>	<u>\$ 8,993,17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六)	\$ 867,747	10	\$ 1,120,150	13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十七)	11,661	-	11,153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附註十七及三十)	216	-	-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七)	137,468	2	337,657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七及三十)	18,304	-	24,769	-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八)	296,063	3	214,741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附註三十)	2,513	-	2,162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四)	128,177	1	14,27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十二及三十)	55,955	1	62,023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四及十九)	12,585	-	12,11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八及二二)	9,363	-	24,66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540,052</u>	<u>17</u>	<u>1,823,716</u>	<u>20</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四)	211,386	2	206,292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二)	787	-	9,902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十)	71,178	1	63,903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83,351</u>	<u>3</u>	<u>280,097</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1,823,403</u>	<u>20</u>	<u>2,103,813</u>	<u>23</u>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4,770,163	53	4,770,163	53
3200	資本公積	182,565	2	187,880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25,118	10	903,592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51,175	3	251,17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906,104	10	616,683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2,082,397</u>	<u>23</u>	<u>1,771,450</u>	<u>20</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7,805)	-	( 38,790)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81,126	2	198,655	2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u>143,321</u>	<u>2</u>	<u>159,865</u>	<u>2</u>
3XXX	權益總計	<u>7,178,446</u>	<u>80</u>	<u>6,889,358</u>	<u>77</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9,001,849</u>	<u>100</u>	<u>\$ 8,993,17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二及三十）	\$ 6,034,566	100	\$ 6,344,324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四、九、二十、二三及三十）	<u>4,805,480</u>	<u>80</u>	<u>5,624,825</u>	<u>89</u>
5900	營業毛利	1,229,086	20	719,499	11
5910	未實現銷貨損失	<u>2,822</u>	<u>-</u>	<u>1,154</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1,231,908</u>	<u>20</u>	<u>720,653</u>	<u>11</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二三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334,451	6	316,353	5
6200	管理費用	152,441	2	116,110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4,372</u>	<u>-</u>	<u>20,212</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511,264</u>	<u>8</u>	<u>452,675</u>	<u>7</u>
6900	營業淨利	<u>720,644</u>	<u>12</u>	<u>267,978</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三及三十）	2,243	-	2,966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三及三十）	37,217	1	41,88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三、三十及三四）	( 1,950)	-	26,387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附註十）	( 47,754)	( 1)	( 58,331)	(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三及三十）	( 8,186)	-	( 10,76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8,430)	-	<u>2,149</u>	<u>-</u>
7900	稅前淨利	702,214	12	270,127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u>147,424</u>	<u>3</u>	<u>54,864</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554,790</u>	<u>9</u>	<u>215,263</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二十)	(\$ 9,012)	-	(\$ 3,22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七及二一)	( 19,752)	-	25,650	-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46	-	45,163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四)	<u>5,754</u>	<u>-</u>	<u>( 4,485)</u>	<u>-</u>
		<u>( 22,864)</u>	<u>-</u>	<u>63,103</u>	<u>1</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二一)	1,318	-	( 26,639)	-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附註二一)	( 70)	-	( 25)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一及二四)	<u>( 263)</u>	<u>-</u>	<u>5,327</u>	<u>-</u>
		<u>985</u>	<u>-</u>	<u>( 21,337)</u>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 21,879)</u>	<u>-</u>	<u>41,766</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32,911</u>	<u>9</u>	<u>\$ 257,029</u>	<u>4</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10	基本	<u>\$ 1.16</u>		<u>\$ 0.44</u>	
9810	稀釋	<u>\$ 1.16</u>		<u>\$ 0.4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附註二一)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附註二一)		其他權益 (附註七及二一)		權益總計		
		股數 (仟股)	金額	(附註二一)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計
A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499,352	\$ 4,993,518	\$ 192,728	\$ 865,585	\$ 251,175	\$ 684,778	\$ 1,801,538	(\$ 17,453)	\$ 139,877	\$ 122,424	\$ 7,110,208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38,007	-	( 38,007)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 249,676)	( 249,676)	-	-	-	( 249,676)
		-	-	-	38,007	-	( 287,683)	( 249,676)	-	-	-	( 249,676)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	215,263	215,263	-	-	-	215,263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325	4,325	( 21,337)	58,778	37,441	41,766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19,588	219,588	( 21,337)	58,778	37,441	257,029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3,012	-	-	-	-	-	-	-	3,012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10,354)	-	-	-	-	-	-	-	( 10,354)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770	27,706	2,494	-	-	-	-	-	-	-	30,200
E3	現金減資	( 25,106)	( 251,061)	-	-	-	-	-	-	-	-	( 251,061)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77,016	4,770,163	187,880	903,592	251,175	616,683	1,771,450	( 38,790)	198,655	159,865	6,889,358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1,526	-	( 21,526)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 238,508)	( 238,508)	-	-	-	( 238,508)
		-	-	-	21,526	-	( 260,034)	( 238,508)	-	-	-	( 238,508)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	554,790	554,790	-	-	-	554,790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241)	( 5,241)	985	( 17,623)	( 16,638)	( 21,879)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49,549	549,549	985	( 17,623)	( 16,638)	532,911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866	-	-	-	-	-	-	-	866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6,181)	-	-	-	-	-	-	-	( 6,181)
Q1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94)	( 94)	-	94	94	-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77,016	\$ 4,770,163	\$ 182,565	\$ 925,118	\$ 251,175	\$ 906,104	\$ 2,082,397	(\$ 37,805)	\$ 181,126	\$ 143,321	\$ 7,178,44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02,214	\$ 270,12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23,314	124,440
A20200	攤銷費用	422	68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淨利益	( 145)	( 826)
A20900	財務成本	8,186	10,760
A21200	利息收入	( 2,243)	( 2,966)
A21300	股利收入	( 6,817)	( 14,895)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47,754	58,33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6	757
A23200	處分採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	165	-
A238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26,198)	( 34,707)
A23900	與合資之未實現銷貨毛利	( 2,822)	( 1,154)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 3,541)	3,136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 11)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145	304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 291)	( 3)
A31150	應收帳款	( 61,642)	72,67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9,810)	( 41,23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201	18,063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17)	( 85,785)
A31200	存 貨	650,618	567,894
A31230	預付款項	( 54,948)	13,23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2,349)	22,197
A32130	應付票據	508	( 5,403)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	215	-
A32150	應付帳款	( 200,268)	173,30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6,465)	3,56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8,207	( 16,91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351	\$ 1,263
A32200	負債準備	468	( 1,13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15,304)	17,60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737)	( 13,77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213,116	1,139,56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407	781
A33200	收取之股利	6,817	14,89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8,257)	( 10,15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42,552)	( 91,11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71,531</u>	<u>1,053,97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12)	( 5,41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4	558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16	1,532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186)	( 633)
B05900	關係人償還款項	50,000	-
B072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517)	-
B07600	收取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股利	<u>117,807</u>	<u>140,361</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5,022</u>	<u>136,40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 245,836)	( 218,095)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71,160)	( 70,948)
C04700	現金減資	-	( 251,06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238,508)	( 249,676)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195,363)	( 291,73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750,867)	( 1,081,513)
EEEE	現金淨增加	585,686	108,865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158,142</u>	<u>49,277</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743,828</u>	<u>\$ 158,14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經辦會計：



附件五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一〇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餘額：	349,742,490
加：上年度其他綜合損益計入保留盈餘調整	6,904,946
減：其他綜合損益計入保留盈餘	(5,241,636)
減：子公司處份其他綜合損益權益工具計入保留盈餘	(93,907)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554,789,974
減：提列10%法定公積	(54,945,443)
可供分配盈餘	851,156,424
分派項目：	
股東紅利配現金(每股1.20元)	572,419,526
期末未分配盈餘	278,736,898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經辦會計：

## 附件六

###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本次修訂說明
第七條	本公司股票概以記名式， <u>並應編號及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再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亦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u>	本公司股票概以記名式，由董事 <u>五人以上簽名蓋章編號，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亦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u>	配合107年10月26日行政院院臺經字第1070037184號令，於107年11月1日施行之「公司法」第162條規定修訂。
第卅二條	以上照原條文。 <u>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給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決議之。</u> <u>本公司發行新股時，承購股份之員工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決議之。</u> <u>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決議之。</u> <u>本公司依法收買之庫藏股，轉讓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決議之。</u>	以上照原條文。	配合實際需要修訂條文。
第卅七條	以上照原條文。 <u>，第四十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一日。</u>	以上照原條文。	配合修訂條文，增列修訂日期。

附件七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本次修訂說明
第八條	<p>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u>並同時公布無表決權數及出席股份數等相關資訊</u>。</p> <p>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u>由主席宣布流會，並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且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u></p> <p><u>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u></p> <p>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u>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u>，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p>	<p>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p> <p>原第二項調整至第三項。</p> <p>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p>	<p>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6月3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1號函及110年1月28日臺證治理字第11000014461號函修訂。</p>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本次修訂說明
	<p>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u>股東會召集事由已載明全面改選董事，並載明就任日期，該次股東會改選完成後，同次會議不得再以臨時動議或其他方式變更其就任日期。</u></p> <p>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但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董事會仍得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172條之1第4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u>股東得提出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性提案，程序上應依公司法第172條之1之相關規定以1項為限，提案超過1項者，均不列入議案。</u></p> <p>以下照原條文。</p>	<p>原第四項調整至第五項。</p> <p>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但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董事會仍得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172條之1第4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p> <p>以下照原條文。</p>	
第二十條	<p><u>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董事選舉辦法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及落選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u></p> <p><u>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u></p>	<p>係新增條文，原第二十條調整至第二十一條。</p>	<p>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10年1月28日臺證治理字第11000014461號函修訂。  係新增條文，原第二十條調整至第二十一條。</p>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本次修訂說明
第二十一條	<p><u>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u></p> <p><u>前項議事錄之分發，本公司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記載之，有選舉董事時，應揭露每位候選人之得票權數。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u></p>	原第二十條調整至第二十一條。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10年1月28日臺證治理字第11000014461號函修訂。原第二十條調整至第二十一條。
第二十二條	<p><u>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u></p>	原第二十一條調整至第二十二條。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10年1月28日臺證治理字第11000014461號函修訂。原第二十一條調整至第二十二條。

# 附件八

##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舉辦法」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本次修訂說明
第五條	<p>以上照原條文。</p> <p><u>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u></p> <p><u>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u></p>	以上照原條文。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6月3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1號函修訂。
第九條	<p><u>選舉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u></p> <p><u>1. 不用本辦法所規定之選票者。</u></p> <p><u>2. 以空白之選票投入票匱者。</u></p> <p><u>3. 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u></p> <p><u>4. 所填被選舉人與董事候選人名單經核對不符者。</u></p> <p><u>5. 除填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u></p>	<p><u>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統一編號，然後投入投票匱內，惟政府或法人為被選舉人時，選票之被選舉人姓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機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政府機關或該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u></p>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6月3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1號函修訂。原第九條刪除將原第十條調整至第九條。
第十條	<p><u>董事之選舉經投票後，由監票員、記票員會同拆啟票匱。</u></p>	原第十一條調整至第十條。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6月3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1號函修訂。原第十一條調整至第十條。
第十一條	<p><u>記票由監票員在旁監視，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u></p>	原第十二條調整至第十一條。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6月3日臺證治理字第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本次修訂說明
			10900094681號函修訂。原第十二條調整至第十一條。
第十二條	<u>當選之董事由本公司董事會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u>	原第十三條調整至第十二條。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6月3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1號函修訂。原第十三條調整至第十二條。
第十三條	<u>本辦法由股東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u>	原第十四條調整至第十三條。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6月3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1號函修訂。原第十四條調整至第十三條。
第十四條	<u>刪除。</u>	原第十四條調整至第十三條。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6月3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1號函修訂。原第十四條調整至第十三條，第十四條刪除。

## 附件九

###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本次修訂說明
第二條	<p>以上照原條文。</p> <p>本公司若設置獨立董事時，依前項規定將本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p> <p><u>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者，訂定或修正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應經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不適用第二項規定。</u></p> <p><u>前項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u></p> <p><u>第三項所稱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及前項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u></p>	<p>以上照原條文。</p> <p>本公司若設置獨立董事時，依前項規定將本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p>	<p>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8年3月7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04826號函修訂。</p>
第五條	<p>以上照原條文。</p> <p>前項所稱短期，係指一年以內；所稱融資金額，係指本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p> <p><u>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不受第一項第二款之限制。但仍應訂定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並應明定</u></p>	<p>以上照原條文。</p> <p>前項所稱短期，係指一年以內；所稱融資金額，係指本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p>	<p>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8年3月7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04826號函修訂。</p>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本次修訂說明
	<u>資金貸與期限。</u>		
第二十四條	<u>本法第一百六十五條之一規定之外國公司（以下簡稱外國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者，應準用本準則規定辦理。外國公司無印鑑章者，得不適用第二十條之規定。</u> <u>外國公司依本準則規定計算之淨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係新增條文。 原第二十四條調整至第二十六條。	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8年3月7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04826號函修訂。 係新增條文。 原第二十四條調整至第二十六條。
第二十五條	<u>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者，於依第七條第一目第6細項或第十六條第三款規定，應一併書面通知獨立董事；於依第七條第一目第8細項或第十六條第五款規定之改善計畫，應一併送獨立董事。</u> <u>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者，第七條第一目第6、8細項、第十六條第三款及第十六條第五款對於審計委員會準用之。</u>	係新增條文。 原第二十五條調整至第二十七條。	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8年3月7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04826號函修訂。 係新增條文。 原第二十五條調整至第二十七條。
第二十六條	<u>本作業程序之訂定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各審計委員，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實施，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各審計委員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u>	原第二十四條調整至第二十六條。	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8年3月7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04826號函修訂。 原第二十四條調整至第二十六條。
第二十七條	以上照原條文。 <u>本作業程序經民國110年6月11日股東常會通過修訂。</u>	原第二十五條調整至第二十七條。	增列修訂日期。 原第二十五條調整至第二十七條。

附件十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本次修訂說明
第八條	<p>投資範圍及額度：</p> <p>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除取得供營業使用之資產外，尚得投資購買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及有價證券，其額度之限制分別如下，並需經董事會通過。</p> <p>(一)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之總額不得逾淨值之百分之十。</p> <p>(二)權益有價證券之總額，不得逾淨值之百分之五十（本公司持股百分之五十以上子公司不在此限）。</p> <p>(三)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限額，不得逾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本公司持股百分之五十以上子公司不在此限）。</p> <p>(四)<u>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之總額不得逾十億元（含），子公司不得逾五億元。</u></p> <p>若交易未超過下列金額，授權董事長處理，並於事後向董事會報備。</p> <p>(一)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之總額不得逾二仟萬元（含）；子公司不得逾一仟萬元（含）。</p> <p>(二)權益有價證券之總額，不得逾一億元；子公司不得逾五仟萬元。</p> <p>(三)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限額，</p>	<p>投資範圍及額度：</p> <p>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除取得供營業使用之資產外，尚得投資購買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及有價證券，其額度之限制分別如下，並需經董事會通過。</p> <p>(一)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之總額不得逾淨值之百分之十。</p> <p>(二)權益有價證券之總額，不得逾淨值之百分之五十（本公司持股百分之五十以上子公司不在此限）。</p> <p>(三)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限額，不得逾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本公司持股百分之五十以上子公司不在此限）。</p> <p>(四)附買回、賣回條件，<u>債券之總額不得逾五億元（含），子公司不得逾二億元。</u></p> <p>若交易未超過下列金額，授權董事長處理，並於事後向董事會報備。</p> <p>(一)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之總額不得逾二仟萬元（含）；子公司不得逾一仟萬元（含）。</p> <p>(二)權益有價證券之總額，不得逾一億元；子公司不得逾五仟萬元。</p> <p>(三)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限額，</p>	<p>配合實際需要修訂。</p>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本次修訂說明
	<p>不得逾五仟萬元；子公司不得逾二仟萬元。</p> <p>(四)<u>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u>之總額不得逾<u>十億元</u>（含），子公司不得逾<u>五億元</u>。</p>	<p>不得逾五仟萬元；子公司不得逾二仟萬元。</p> <p>(四)附買回、賣回條件，債券之總額不得逾<u>五億元</u>（含），子公司不得逾<u>二億元</u>。</p>	
第二十九條	<p>以上照原條文。</p> <p>本處理程序經民國110年06月11日股東常會通過修訂。</p>	<p>以上照原條文。</p>	<p>增列修訂日期。</p>